**断缘心八无暇之“失坏律仪+失毁密乘誓言”**

**顶礼本师释迦牟尼佛！**

**顶礼文殊智慧勇识！**

**顶礼传承大恩上师！**

**无上甚深微妙法，百千万劫难遭遇，我今见闻得受持，愿解如来真实意，为度化无边无际的一切众生，请大家一起发起殊胜的菩提心！**

（一）科判梳理

大圆满前行普贤上师言教，所讲的**主要内容分为共同外前行、不共內加行和往生法**。

1. 共同外前行：暇满难得，寿命无常，轮回过患，因果不虚，解脱利益，依止善知识
2. 不共内加行：皈依，发菩提心，念修金刚萨埵，积累资粮曼茶罗，上师瑜伽
3. 往生法

**暇满难得：**

1. 八无暇：如云：“地狱饿鬼及旁生，边鄙地及长寿天，邪见不遇佛出世，喑哑此等八无暇。”
2. 十圆满：

1）五种自圆满：所依圆满，环境圆满，根德圆满，意乐圆满，信心圆满

2）五种他圆满：如来出世，佛已说法，佛法住世，自入圣教，师已摄受

扩展：暂生缘八无暇（①五毒粗重 ②愚昧无知 ③被魔所持 ④懈怠懒惰

⑤恶业涌现 ⑥为他所转 ⑦求乐救怖 ⑧伪装修法）、**断缘心八无暇（为今束缚、人格恶劣、无出离心、无有正信、喜爱恶行、心离正法**、**毁坏律仪、失毁誓言）**

暂生缘---“缘品”，指在内外缘方面（有很多骤然发生）的修法违缘。有些是受外在负面力量的牵制，有些是受内在烦恼邪行等的牵制，使种性不能苏醒，也不能滋润增长，无法住于稳定的修法因缘中**。**

断缘心---“心品”，是指种性。譬如少欲知足种性、菩提心种性、出离心种性、信心种性等，一旦遭到破坏，内在的机制也就残缺而无法萌生、增上三菩提的苗芽，最终导致造成断绝解脱种性。如同种子被烧焦，或者处在干枯、受封闭、被毒化状态，在很长时间当中都没办法起现功能。

就着重点来看，前者重在说缘，后者重在讲因。因是内在的种性因素，缘是助发因素，必须因缘配合才能处于修法状态，或者出现修法的缘起。因上出现违碍，当然处在无暇状态，不可能出现修法功德；缘上出现问题也同样不妙，此二者分别是心品和缘品八无暇。

缘品用“骤然生”来描述，透露出累世的因缘非常复杂，内心所建立的等流也是各种各样，外在的恩恩怨怨也非常纠结，还有各种业力的牵制。这些忽然间就会冒出来，使得内心被牵制到无暇当中，所以叫做“骤然生八无暇”。

此处“种性”是指习所成的种性。由于自身不断串习的缘故，形成一种坚固秉性。如果这种秉性落于邪谬而未能及时调整，一直被习气控制的缘故，即使外在如何加用强力也无法使正面的修法得以增上。譬如优良的种子，遇上适宜的环境、水土等等，能够茁壮生长；假使种子本身发生问题，对它再如何浇水、光照，也不会发芽。同样，内在种性出现邪谬，暂时来说，上师也没办法，佛也没办法，给他传多少法也没办法。

因缘如果出现问题，就不会有修法的果。不必说后继的地道果位，即使现前五分钟安住于修法状态也不可得。我们应当如是了知两品八无暇的涵义。

（二）断缘心八无暇--**断种性的八无暇**

**断种性者：自相续与解脱、一切种智之道别别分离故，绝断种性，或者此八随一产生的话，解脱三菩提之绿芽成为干枯后，绝离解脱种性故，称为断种性。**

作为修行人，一旦有了断缘心八无暇的任何一个，那就断了修行的因缘，三菩提的苗芽就会凋谢，以至于离开解脱种性，为此叫做“断缘”。

比暂生缘更可怕，暂生缘只是偶尔影响修行，断缘心却能让你从此无法修行，从解脱道路上完全退失。

应如何对治：

* + 1. 观察
    2. 若具足，用相应的对治法来断除
    3. 同时祈祷上师三宝： **以后千万不要遇到，一旦遇到，也不要让它停留很长时间**：因为上师三宝的威力和加持不可思议，人没办法解 决的问题，上师三宝确实有力量。

**对于十六种违缘，虽不常见于经传，不像前面讲的十八种无暇，是一般经典和论典公认的，但却是无垢光尊者智慧与悲心的流露。一个人真正要修行佛法，不被这些逆缘所转也同样至关重要。全知无垢光尊者在《七宝藏》之《如意宝藏论》是怎样讲的呢？如颂云：“五毒愚痴魔所持，懈怠恶业如海涌，随他救怖伪法相，暂生缘之八无暇。”这是暂生缘八无暇。又云：“紧缚现行极下劣，不厌轮回无少信，行持恶业心离法，失坏律仪三昧耶，断缘心之八无暇。”这是断缘心八无暇。**

如果没有善加观察这十六种无暇（8暂生缘+8断缘心），那么在当今乌烟瘴气的浊世，有些人表面上看起来暇满无不齐全，也持有修行人的外相，然而，却已经落入了这些无暇之因的控制中，那么尽管矫揉造作地修法，但终究不能迈入正道。

因此，我们绝不能匆匆忙忙、草草率率提前进入形象上的修法，而首先必须要仔仔细细观察自相续，看自己到底具不具足这三十四种暇满的自性。如果的的确确已经具足，那实在是值得高兴的事，并且诚心诚意反反复复地想：如今我已获得如此难得的暇满人身，一定不能白白空耗，而必须要尽心尽力修持正法。假设这些暇满还没有完全具备，就应该想方设法全力以赴使自己具备。随时随地都务必集中精力来观察自相续是否具足此等暇满的功德。

甚至成办俗世中眼前的一件平常小事也需要许许多多因缘、缘起聚合，而作为长远目标的修行正法，又怎么会不需要众多因缘、缘起聚合呢？打个比方来说：一个人在途中烧茶，也需要具备烧茶的茶器、水、火等许多因缘。其中单单生火也是一样，必须具足火燧、火石、火绒等许多因缘，如果其中仅仅火绒不具备，就算是其余用品样样俱全也无济于事，只好从根本上放弃烧茶。同样的道理，假如这些暇满的功德中仅有一种不具足，也根本不具备真正修法的机缘。

作为真正趋入解脱道者，必须要了知轮回一切的一切无有任何实义而生起无伪的出离心。而身为步入大乘道的行者，还必须在相续中生起无伪的菩提心，至少也要对三宝有“纵遇命难也不退转”这样坚定不移的诚信，如理如实正确无误地了知、观察暇满之自性至关重要。

此八种断缘心八无暇，我们凡夫人多少都会违犯一些，如果现在开始注意，谨慎修行，可能不会发展到这里讲到的这么严重的状态。但如果不注意、不调整，就有可能发展到这个状态。一旦发展到这种状态，那就真是断缘了、解脱灯灭。因此必须要小心谨慎才对！

**（四）断缘心八无暇（又称“阻断解脱的八种习性”）——详解**

**上一课复习**

**5、喜爱恶行（**从喜爱恶法的角度讲**）**

十不善业这里主要分为三大类、十种：身恶分三：1、杀生；2、不与取；3、邪淫，此三是身体所造的恶业；语恶分四：4、妄语；5、离间语；6、粗语；7、绮语，此四是语所造的罪业；意恶分三：8、贪心；9、害心；10、邪见，此三是心造的罪业。这些罪业，无论是受戒的人也好，未受戒的人也好，都不能做。

**业具备四个条件**时，才是一个严重的罪业，如果其中有一条或两条不具备，则虽然是罪业，却不是很严重。下面以杀生为例来说明。第一、对境。。第二是动机。第三是行动。第四是结果。

总之，这四条中若欠缺任何一条，罪业就会减轻，不是很严重；如果都具足了，哪怕是杀死一只蚊子，罪过也非常严重。以前，我们每个人都造了很多杀生之业，现在都已经过去了，现在唯一的补救方法，就是忏悔令其清净。因为我们心相续中已经留下了很多罪业，已经被污染了，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清净、忏悔这些罪垢，这是最关键的。

同样的，不与取、妄语，乃至做一个山，善业也必须要具备这四个条件。不同的是，在圆满的善业后面要以回向来摄持，以保证善根永久不会被摧毁而得以辗转增上。

这十种不善业都很严重，但是义杀生和邪见更厉害，今后一定要注意：第一、不能杀生，第二、不能有邪见，其他的也有很严重的果报，还是要留意。

另外，无论是善业还是恶业，我们知道未来均会承受以下四种果报：：1、异熟果；2、等流果；3、增上果；4、士用果。

正所谓，“假使千百劫，所作业不亡；因缘会遇时，果报还自受”。因为需秉承毋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在我们日常生活中需谨慎观察，认真取舍。

喜爱恶行之法相：

* 这是指造恶业后毫无愧疚，反而认为做得好、做得对。（摘自希阿荣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 喜爱不如法恶行之人，身口意三门桀骜不驯、刚强难化，远离闻思修行、 恭敬供养三宝等一切功德，拒正法于千里之外。

对治：

***希阿荣博师之对治1***：恶业可以通过忏悔来对治；若对造恶生欢喜心，不忏前戒后，恶业则无以对治，以致身语意三门与正法越离越远，解脱无从谈起。 （摘自希阿荣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阿琼堪布之对治2***：《前行备忘录》 中也说:“喜爱恶行，无以对治。”

***索师之对治3:*** 喜欢造恶业、喜爱恶事的人，哪怕来多少佛陀或者善知识，也很难以救度。对于这种人，有没有方法对治呢?阿琼堪布说“无 以对治”。我也想不出好办法来，因为跟这些人怎么讲，他也当成耳边风，觉得自己喜欢的是最好的，所以善知识说了也没用，法本看了也生不起兴趣，这种人还是很难调伏的。一旦我们转生成这样，对佛法肯定无力希求，故也是一种无暇处。 按弥勒菩萨《经庄严论》的观点，这种人就是断绝解脱缘分者， 如颂云:“一向行恶行，普断诸白法，无有解脱分，善少亦无因。”一心想造恶、喜欢恶行的人， 完全断绝了一切善法，从而没有解脱的缘分， 善法方面一点因缘都没有。*但后来麦彭仁波切解释时说:所谓“一点因缘都没有”，只是低劣加否定而已，说明此人距离解脱极其遥远，并不是他永远不能解脱，否则就有不具如来藏的过失了*。

**6、心离正法(从对善法没兴趣的侧面讲)**

法相：

1、虽然也知道轮回皆苦，当求出离，但就是改不了为今生筹划操劳的习惯，生不起强烈的愿望要去修学正法。 （摘自希阿荣博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2、对不具备善法功德与正法光明的人来说，就像在狗面前放青草或牦牛面前放骨头一样，对闻思修、放生、听 经等正法毫无兴趣，一听上师讲这些就兴趣索然，结果自相续也不会生起功德。《法句经》云: “若人寿百岁，邪伪无有智，不如生一日，一心学正智。”意思是说，有些人活了一百岁，但 邪见伪装的不如法行为，不可能产生真实的智 慧，倒不如只活一天，一心接受真正的智慧。

对治:

大家首先要观察自心，如果对法信心不大，一定要想方设法对诸佛菩萨和上师的功德产生兴趣;假如实在生不起兴趣，也要对法产生“这很了不起”的感觉。昨前天有个居士说:“我现在对密法生不起信心，怎么办呢?” 我说:“《圣行集萃》中有《密宗大成就者奇传》， 还有德钦朗巴的《莲师刹土云游记》，你去看一 下。”结果有几个人看了以后说:“哎，真是很了不起啊!这些上师简直不可思议!”我告诉他: “如果你对密宗和密宗大德，不是假装的，而是真正产生‘这很了不起’的一颗心，这就是具足信心的标志。然后慢慢地，你的境界便会出现。”

现在有些人对佛法的功德生不起信心，若 能多翻阅上师们的传记、多了解前辈大德的行为，就会逐渐产生仰慕之情，这个时候你的想法，跟原来的想法是不相同的。否则，你天天看电视、看报纸，脑子里装满世间乱七八糟的知识，这对今生来世没有任何意义。 （索师之《前行广释》）

***今日学习的新内容：***

**7、失坏律仪**

**法相：**佛陀制定戒律是为了遮止下堕恶趣的因，如果失毁律 仪，便只会堕入恶趣而别无出路。 就共同乘别解脱戒而言，破戒须具足对境、动机、行动、结果四因，这四个条件都具备，算破戒; 只具备其中部分条件，不算破戒，但有违犯戒律的过失。 （摘自希阿荣博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前行广释》：倘若进入小乘后失坏了别解脱戒，或者趋入大乘后退失菩提心，失毁了菩萨律仪，那么只会堕入恶趣而别无出路，脱离不了无暇之处。

破戒之人今生来世都痛苦，且对将来获得佛果有障碍。如《沙弥五十颂》云**:“破戒则痛苦，亦障获佛果**。”所以，守一分以上的戒律极为切要。受了戒以后，应当尽心尽力地护持， 假如没有护持好，自相续很容易与恶法相应。

作为凡夫人，一般不愿意被束缚，没有束缚就觉得很快乐，但这并不能成为功德的所依。 《心地观经》中也说:“入佛法海，信为根本; 渡生死河，戒为船筏。”如果没有守别解脱戒和菩萨戒，那么显宗共同乘的功德无法获得;如果共同乘的功德所依都没有，更上一层楼的密法超胜境界，对你来讲更是遥不可及。所以， 一个人若毁坏了别解脱戒和菩萨戒，自己又没有好好忏悔、重新恢复，则也属于无暇之处。

Zckb这里讲的比较细：此处所说的共同乘主要是小乘和大乘显宗共同的。

进入了共同乘之后退失了发心，主要是退失了菩提心，菩提心如果退失了，菩萨戒也失坏了。失坏律仪是指小乘的居士五戒、出家人的沙弥戒或者比丘戒等等根本戒律失坏了。如果退失了菩提心、失坏了菩萨戒、犯了小乘的别解脱根本戒，这样的话，就只会堕入恶趣、别无出路。因为你失坏了发心，欺骗了这么多的佛、菩萨，欺骗了这么多众生。你退失了菩提心就毁失了菩萨戒了，肯定会堕恶趣的。

以前我们学习的时候有一种比较普遍的看法。就是有些人学习佛法对小乘的别解脱戒非常在意，觉得这个戒律一定不能犯，犯了之后一定会堕恶趣。但是对菩萨戒律就没有怎么重视，觉得犯了菩萨戒不会堕恶趣。他对坏菩萨戒过失很大的观念就比较薄弱。大乘中讲发菩提心、受菩萨戒的功德，是远远超于小乘的别解脱戒律的。因为他是发了菩提心守持的菩萨戒，所以他守菩萨戒的功德是远远超于别解脱戒律的。反过来讲，毁坏了菩萨戒的过失也远远大于毁坏别解脱戒的过失。但很多人对这个不是那么的重视。所以我们在学菩萨戒的时候也经常会提到这个问题让大家引起重视。

退失了发菩提心是会堕入恶趣的，失坏小乘的别解脱戒律也会堕入恶趣。如果堕入恶趣的话脱离不了无暇之处。因为戒律可以说是一切，也是一种基础，持戒是止恶修善的一种状态。如果你戒律失坏了，那么恶业增长之后善法也没办法积累。在毁坏了戒律的当下，就失去了修行的条件，然后通过破戒律后世会堕入恶趣，所以它是无暇。

当然这个情况我们要分析，为什么这个叫断缘心呢？完完全全毁坏了戒律而且没想忏悔，肯定是没有办法解脱了。或者说破戒本身的状态不修复的话，肯定是无法解脱的。比如小乘的别解脱戒律毁坏了，是不是就完了呢？从某个角度来讲，如果是出家别解脱戒律，毁坏了之后很难再通过仪轨重受了。

那么居士戒呢？上师有些地方讲了，如果居士的根本戒律失坏，以强烈的后悔心忏悔之后还是可以重受的，这种说法也是有的。当然即便是出家的戒律失坏了，但是没有失坏见解的话，还是可以忏悔。所以在《四百论》当中也讲，破戒和破见，这二者比较起来，破见的过患更大。见解失坏了你都不想忏悔，这个就非常麻烦。如果你只是破了戒律，因果正念还在，只因为你烦恼粗重而破戒。烦恼粗重破戒和不相信因果是两回事，你知道这个不对，但是你的烦恼太重了，控制不住自己而破了戒律，但是你的因果正见还在，还可以忏悔。有些地方也是这样讲。

居士五戒是佛陀对佛教徒的起码要求。

居士五戒属于别解脱戒。所谓别解脱，也即别别永久解脱或分别永久解脱的意思。分别解脱的内涵虽然有多种，但最主要的，就是谁受持该戒，谁就会得到永久解脱的意思。比如说，两人当中一人受戒，而另一人不受戒，则受戒的人可以获得永久的解脱，不受戒的人就不能获得解脱。

杀盗淫妄酒五戒可分为三个层次——世间的五戒、小乘的五戒以及大乘的五戒，共计十五条戒。也就是说，不杀生戒可以分为世间的不杀生戒、小乘的不杀生戒以及大乘的不杀生戒三种。举一反三，不与取（盗）戒、邪淫戒、妄语戒、酒戒也都可分为三种。区别三个层次的依据，就是以前所讲的三个差别。

是否属于别解脱戒，就要根据受戒人的动机来判定。如果一个人受持五戒的动机，是为了今生的健康、长寿，为了来世可以转生为天人，或者具有名利、地位、财产、健康等等的人，就只能称为世间五戒，世间五戒与外道的戒律是没有区别的。

因为，在不具备出离心的前提下，所有的戒、定、慧，都只能属于世间的戒、定、慧，其果报充其量就是在以后流转六道轮回的时候，可以享有好的善报，除此之外，绝不会让我们超越轮回而获得永久的解脱。

在具备出离心的前提下，所受持的戒体，就属于别解脱戒。守持别解脱戒，就可以令我们获得永久的解脱。要改变目前的现状，使以前的所有戒体变为别解脱戒，只需从现在开始培养出离心。在生起出离心的当下，我们以前所受的戒体立即就可以成为别解脱戒。

持一条戒的居士称为一戒居士；受持两条戒的居士称为二戒居士；受持三条戒的居士称为多戒居士；受持四条戒的居士，名称上也称为多戒居士；受持五条戒的居士，就是圆满居士。受持的戒条越多，资粮积累得越快，断除罪业的力量也越强。比如说，虽然受持三条戒与受持四条戒都称为多戒居士，但实际的意义却有着天壤之别。因此，受戒肯定是多多益善，我们应当尽可能地多受一些戒条。

受持戒体的程序是：首先，在正式受戒之前，应当发菩提心，至少也必须要有出离心；其次，在受戒的同时，也必须受皈依戒，因为所有的戒律，都必须建立在皈依戒的基础上；第三个程序，才是正式受戒。

**居士五戒的具体规定**

（一）不饮酒

什么叫做不饮酒呢？关于酒的概念，在经书中讲过很多，包括谷酒、酒粉、能醉、放逸之物等等。这些都是释迦佛在世的时候，也即两千多年前，世人所享用的酒类。其中的谷酒，也就是至今尚存的、用粮食酿制的酒类；所谓“酒粉”，是指带有酒精成分的粉末，用其泡水便可成为酒；所谓“能醉”，是指该酒必须具有使人喝醉的能力，如果无论怎样喝，也不会喝醉，就算不上是酒；所谓“放逸之物”，也就是指能醉，因为在醉了以后，就会放逸、懒惰、不精进、丧失意志，所以称为放逸之物。无论如何，只要有酒味，能使人喝醉，则不管是白色、红色、还是其他颜色，都称为酒。

饮酒的概念，就是要一口口地咽下去。经书规定，只要吞下了超过一滴的酒，就算犯戒。如果是外用，虽然通过毛孔也可以让酒类进入身体，但却不属于饮酒。甚至在口腔需要消毒时，用酒类漱口，然后吐出的行为，也不算犯酒戒。

有些食品以及药物里面也含有酒的成分，如果在食用或者服用的时候，发现有酒的味道，就应当用其他的食品和药物代替。如果在这些食品以及药物中，酒的味道并不明显，则即使食用或者服用也不算是违犯酒戒。

另外，如果将一公斤的酒熬到只剩下半公斤，在原有的酒味以及醉人的能力已经彻底消失以后，用来泡药服用以治疗疾病，就不算是犯戒。

另外一种情况我们以前也讲过，就是在灌顶或者会供的时候，也不能直接喝酒。在密宗会供的时候，食物一般是用右手来接，而液体状态的饮料一般是用左手来接。在接受酒类的时候，只需用左手的无名指沾在酒里，然后涂在嘴唇上，就既表示已经接受誓言物，同时也没有违犯酒戒。

曾经有人问我，为了工作、为了应酬等等，是否可以喝酒，在此明确地告诉大家，无论为了什么，都不能破例。凡是喝了酒，就必然犯酒戒，这没有回旋的余地。

（二）不杀生

居士五戒中的不杀生，与十不善中的不杀生是不相同的。十不善中的不杀生，是指不杀害所有的生命，而居士五戒中的不杀生，是指不杀害特定的生命，也就是指人类。

也许有人会提出疑问：既然戒律只要求不杀人，是否就表示允许杀害其他生命呢？决不可能！

十不善是不需要由谁来制定的，本体、自体的不善（自性罪），是在任何时间、任何条件、任何环境下，都不可能对包括佛陀在内的任何人有所开许的。一旦有人违反，而去杀害了其他生命，就必然会承受堕入地狱的果报。但不杀生戒的对境，就只是特指人。在守戒的时候，就必须遵守不杀人的戒条。虽然杀害其他生命从根本上来讲不会违犯居士戒，但也会违犯居士戒的支分或者类似的戒条。

放生的时候偶尔也可以看到，在放生念经之际，有的居士一旦被蚊虫叮咬，就会在不经意间，随手“啪”的一下就结束了蚊虫的生命。虽然这不一定是故意杀生，但因为有了很长时间的串习，所以一不注意，就会有这种动作。在此再一次重申，无论对境是动物还是人，杀生的罪业都是十分严重的，我们不应该因为戒律没有规定，就随意地去杀害其他生命。

以前也讲过，违犯每一种戒条，都需要具备四个条件：第一个为对境；第二个为思想或者精神；第三个为行为或者行动；第四个为究竟或者结果。这四个条件是确定是否犯戒的分水岭，如果所有条件都完全具备，就会彻底犯戒。下面一一就不杀生戒的详细界线进行阐述：

1、对境

杀生的对境，就是指人。人可以分为两种：第一为成人，这里所说的成人，是指已经出生的人，包括从呱呱坠地到撒手归西之间的所有人；第二种为胎儿，就是指尚未出生的人。

从戒律对生命的定义来讲，并没有住胎一周、两周、一个月、两个月的分别，在精卵和合的那一刹那，就是生命的开始。从该瞬间直至新生儿出世，这一阶段的生命就叫做胎儿。因此，作为不想生育的夫妇，就必须采取有效的避孕措施，并力争做到万无一失。因为，如果故意堕胎，就属于犯戒。

2、思想

思想分观念和动机两方面：

所谓观念，是指认定对境。如果观念已经错乱，则不犯根本戒。比如说，如果想杀死张三，而实际上却杀死了李四，即使具备了其他的所有条件，就事实而言，是实实在在地杀了一个人，但也不算犯根本戒。因为当事人的观念已经发生了错乱，并没有超越这条界线，所以不算彻底的犯戒；

所谓动机，是指要有杀人的动机。如果没有杀人的动机，只是想吓唬对方一下，但对方却因为惊吓过度而死亡；或者只是想打对方一顿，却不小心失手将对方打死。这种意外的过失杀人，也不算彻底的犯戒，在忏悔之后就可以恢复。

如果是现役军人，在因战争爆发而必须上前线打仗的情况下，只要事先发愿：无论遇到什么危险，自己也决不杀害对方，则即使因枪炮走火而杀了人，也不会犯根本戒。

3、行动

小乘的别解脱戒非常重视外在的行为，犯杀生戒的判定标准之一，就是必须具备为了杀死对方而枪击、殴打、令对方服药或者其他导致对方死亡的行为。如果只是在内心计划、谋算，却没有付诸行动，就不会犯戒。菩萨戒与密乘戒在这一点上的要求往往要严格得多，在仅仅具备内心打算、念头的情况下，也时常会犯戒。

4、结果

对境死亡也是区分是否犯戒的标准之一。

在确定对境是人，没有认错对象，具备杀人动机以及开枪等等的杀人行为，却没有最终将对方杀死，而只是使对方受了伤的情况下，就不算是犯根本戒。

只有同时具备了以上四个条件，才是彻彻底底地犯戒。在了知了这些细微界线之后，就既可以善加取舍、防患未然，也可以在作出某些行为之后，根据以上标准来判定自己是否彻底犯戒，以便有针对性地采取补救措施。

（三）偷盗

1、对境

偷盗的对境有三个条件：

首先，必须是包括食物在内的所有财产。有人认为食物与饮料不包括在内，但这种说法是没有根据的。有人对此反驳道：如果食物不是偷盗的对境，那么在某个国家或者地区遭遇饥馑的时候，是否就可以随意地去偷盗急需的食物呢？这种说法既没有教证的依据，从逻辑上来说也站不住脚。因此，凡是财产，都是犯戒的对境；

第二，就是所盗财产必须属于没有产权纠纷的合法主人，财产主人与当事人在所盗财产的权益上也没有任何经济上的纠葛。

如果失主认为所丢失的财产不可能再找回，便放弃了寻找的念头，而从心里舍弃了该丢失物，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他人在之后偷取了该物，但因为当事人所偷取的是无主物的缘故，所以不算是犯戒。

经书中也讲过，在释迦佛住世时的古印度，有的人是以浆洗衣服为生的，如果风将洗衣人晒在外面的衣服吹走了，洗衣人也产生了“这些衣服已经不可能失而复得，我只有自己赔偿衣服”的念头，如果有人在此之后去偷这些衣服，就不算是犯戒。

但这只是戒律上的一种界定而已，在窃取财物的时候，除了有神通的人之外，又有谁能知道什么东西是主人已经放弃了的呢？所以，我们也不能胆大妄为地去钻戒律的空子。

但是，荒凉无人之地的森林、矿产，却并不是无主物，而是属于国家的财产。因此，我们就不能无视法律而随意地去山上砍柴、伐木，或者私自开采矿藏；

第三，就是所盗窃的财物必须具有一定的价值。这种价值，是用纯银的价值来衡量的。以目前的纯银价值来计算，就是人民币两元钱左右。如果价值达到了两元，则具备了对境的条件之一。

偷税漏税也算是偷盗，当然，这里所指的偷税漏税，是指故意偷缴、漏缴价值足够的合法税金，如果是某些机关巧立名目的非法摊派等等，则不属于此范畴。

另外，在乘坐飞机、火车等的时候，如果在运输单位没有同意的前提下，故意不补超重行李费，或者船票、车费等等，都算是犯戒。

在作买卖时，也只能正大光明地赚取合理合法的利润。如果有欺骗的成分，比如说，明明进货成本为五元，却向买主说是十元，则其中五元的差价就不是正当的利润，而是骗来的。如果所骗金额超过了规定价值，也算是犯戒。

2、思想

首先是观念不能错乱。如果准备偷盗的物品与实际偷到的物品不一致，也不会犯根本戒。虽然不会犯根本戒，却不能认为没有过失，因为无论如何这也是偷盗的行为。

偷盗动机是违犯盗戒最重要的条件，如果没有盗心，则不会犯戒。

另外，如果不是为了自己的生活，而是为了供养三宝、帮助乞丐，或者是为了孝顺与自己没有经济关系的父母，也不会犯根本戒。

3、行动

巧取豪夺、明抢暗偷，以及利用各种各样的手段非法地骗取他人财物，都属于盗窃的行为。

另外，在借回他人财物之后，利用债主已经忘记的时机，而故意不归还，有人以为这样就没有行动，所以不算是犯戒。其实，虽然没有表面的行动，但该做的不做也算是一种行动，所以也会犯戒。

还有，在借回他人财物以后，如果故意拖欠，而不按时归还，在拖欠期间致使该物因损坏而价值降低，则也有可能犯戒，因为通过这种行为，而有可能会使主人损失超过两元以上价值的财产。

4、结果

虽然戒律中有许多细微的划分方式，但最根本的界线，就是是否具备所盗窃的物品已经彻底地属于自己的想法。

在已经据为己有的念头尚未产生之前，还不算是彻底犯戒。如果在此期间被人发现，则因为尚未违越这一界线的缘故，所以没有犯根本戒。

因此，除了经济条件比较好、信心很大、在因果取舍方面非常谨慎的人以外，我们一般会建议年轻人在受盗戒之前要慎重考虑。其实，这只是因为盗戒的规定比较细微而已，如果在了知细微界限之后，守持盗戒也不是很难，希望大家也不要知难而退。

**（四）妄语**

1、对境

所谓妄语是指：第一，说妄语的对方必须是会说话、能懂事的人；第二，所说的妄语是指特定的妄语，而不是指所有的妄语。

所谓特定的妄语，就是谎称自己具备在欲界之内，也就是我们所生活的地球之内的普通人所不可能具备的，类似于自己可以看到天堂、地狱、前世、未来等等的功能，以及神通之类的超凡功德。一般日常生活中的妄语，不在犯戒界线之内，因此，妄语戒是比较容易守持的。当然，如果将日常生活中的妄语也纳入持戒的范畴，妄语戒就很难守持了。

2、思想

观念不错乱：是与其他戒条的规定一样，比如说，如果想说自己可以看到未来，却说成了可以看到前世，心中所想与口中所说不一致，就不算是犯根本戒。

动机：要有故意骗人的动机，犯戒必须是故意而为，如果是有口无心，而不是有意去说，就不算是犯戒。

3、行为

必须要用自己的声音去说。通过电话来传递信息，也属于犯戒的行为之一。

4、结果

必须对方能听见并懂得其内在含义。除此之外，通过一些手势或文字来表现、展示自己，则不属于犯戒。

（五）邪淫

一般说来，邪淫包含非行境、非处、非境、非时、非量以及非法的行淫等等。

所谓的非行境是指：与受种族、主人、国王保护的对象以及非法的对境，包括他人的性伴侣、自己的父母、兄弟姐妹、七代以内的亲属、僧尼、别人已经支付了钱财的人以及未成年的少男少女作不净行；

所谓的非处是指：在除了密处之外的口腔、肛门等非行淫处作不净行；

所谓的非境是指：在父母、老师、上师以及僧众等附近，三宝所依存在的佛塔、佛像、经书前（包括在佩戴系解脱、佛像、加持品等的情况下），于对方有害的地方（如凹凸不平的地面等等）、有光线的地方以及人群聚集的地方作不净行；

所谓的非时是指：在白天、受持斋戒日、哺乳期、妊娠期、月经期间、生患不能作不净行的疾病期间、产妇尚未完全康复期间以及伤心忧愁之时作不净行；

所谓的非量是指：在一夜之内作超过五次以上的不净行；

所谓的非法是指：通过殴打等强迫手段所作的不净行。

只要符合以上六种情形中的任何一种，并且具备对境、思想、行为以及结果四个条件，就会犯邪淫戒。另外，手淫以及同性之间的非梵行，也属于邪淫的范畴。

在现代社会，由于世人观念的逐步开放，在邪淫方面的问题也越来越严重，从政界要人到平民百姓，从大亨富贾到电影明星，各个阶层的人都卷入了性丑闻的风波，无以数计的家庭都遭到了婚外恋的沉重打击，即使处于热恋期的情侣，也是互相猜忌、貌合神离……

虽然在佛陀住世之时，并没有如此猖獗的、涉及家庭伦理道德方面的社会问题，但佛陀却以其远见卓识预知到了这一点，并为在家佛教徒制定了这一戒规。这一戒规的制定，使很多重视因果、渴求解脱的佛教徒避免了因此而造成的家庭破碎、妻离子散。

因此，作为佛教徒，为了防止家庭问题的出现，为了树立佛教徒的良好形象，为了缓解日益突出的社会矛盾，为了自他的暂时安乐与究竟解脱，最好能克服一切困难而受持此戒。

**八关斋戒**

八关斋戒可以从种类、差别、授戒者、受戒者、受戒时间、受戒方式、学处与功德八个方面来阐述

四个种类：人天乘的八关斋戒；小乘的八关斋戒；显宗大乘的八关斋戒；密乘的八关斋戒

各种八关斋戒之间的差别：世间、小乘与大乘显宗的八关斋戒，都建立在皈依的基础之上。没有皈依，就不能得到八关斋戒。

各个之间的差别在于发心：

（一）为了得到现世生活中的一些蝇头小利、健康、长寿等等，或是为了来世不堕地狱、旁生、饿鬼道，而得到人天的福报，这样受持八关斋戒，就是世间的八关斋戒。虽然世间的八关斋戒有皈依的基础，故而不属于外道的戒律，但也不属于别解脱戒，其结果，只是世间的福报。因为所有的别解脱戒，都一定要有出离心。如果没有出离心，即使受持比丘戒、沙弥戒等出家戒，也不能称为别解脱戒，不能成为解脱之因。

（二）在皈依、有出离心，但没有菩提心的基础上受持八关斋戒，就是小乘的八关斋戒。

（三）在皈依、出离心、菩提心的基础上受持八关斋戒，就是大乘八关斋戒，它属于菩萨戒的一部分。

在受持八关斋戒之前，发心非常重要。最好是有不造作的出离心和菩提心，实在不行，也要有相似的出离心与菩提心。

前三种八关斋戒与密宗的八关斋戒之间，有六种差别：

（一）受戒者

前三个八关斋戒，居士可以受，出家人不能受。密宗的八关斋戒，出家人、在家人都可以受。因为出家戒与前三种八关斋戒的层次不一样。在低层次戒律的基础上，可以受高层次的戒律。但在具备高层次戒体之后，再去受低层的戒律，就有两种结果：一种是得不到戒体；如果得到了戒体，则原有的戒体也会同时舍去。如果出家人受前三种八关斋戒，就有可能舍去出家戒。所以出家人不能受前三种八关斋戒。

二）授戒者 第一次受持前三个八关斋戒的时候，需要在一位善知识面前受。密宗八关斋戒最好是在善知识面前受，但如果实在找不到，则在佛像前受持也可以。

（三）发心 前两个八关斋戒不需要有菩提心，只要有皈依戒与出离心就可以了。密宗的八关斋戒必须要有菩提心。

（四）仪轨 在前三个八关斋戒的共同仪轨之外，密宗八关斋戒属于外 密的戒律，它既有观想，也有灌顶，还有特定的仪轨。

五）学处 虽然八关斋戒的八条戒都是一样的，但密宗的八关斋戒必须素食，哪怕是三净肉也不能吃，前三个八关斋戒，尤其是前两个八关斋戒却没有这样的要求。

（六）结果 密宗八关斋戒的功德相当大，其结果是成就佛的果位。大乘显宗的八关斋戒因为有菩提心，所以也可以成为成佛之因，但前两个八关斋戒的果报，却只是人天福报和阿罗汉果位，而不是成佛之因。

**授戒者：**第一次受戒时，需要一个善知识。小乘一切有部：八种别解脱戒都需要在比丘面前受；小乘经部：虽然受持出家戒律需要出家人，而且是比丘，但八关斋戒却不一定要在出家人面前受，由修证很好的居士传授居士戒，受戒者也能得到戒体。此处所指的居士，最好是指像玛尔巴大师或萨迦派很多成就者那样的居士。如果实在没有办法，找不到更好的善知识，则在普通居士面前受戒也能得到戒体，但出于对戒律的尊重，我们还是不能过分草率随便。

**受戒者**：显宗的八关斋戒，受过居士戒的都可以受。密宗的八关斋戒，出家人、在家人都可以受。

**受戒时间：**在早上不借助于任何光源，仅凭自然光也能看到手纹的时候，直至日出之前的时间段内，都可以受持。因为八关斋戒只有二十四小时，所以刚刚开始天亮的时候必须受持，如果时间推迟到日出以后，就不够二十四小时，那样八关斋戒就不够完整了。另外，无着菩萨还制定了一种仅仅夜晚或白昼受持的八关斋戒。譬如说，在睡觉之前受持，第二天天亮的时候，戒体自然消失；或早上天亮的时候受持，晚上日落的时候，戒体自然消失，只受一个晚上或一个白天十二个小时的戒。这也是一种度化众生，令其培植善根的方便法门。无着菩萨这种戒律的制定，是有佛经根据的，我们不需要有任何怀疑，只要如理受持，就一定会得戒

**受戒方式** 小乘发出离心，大乘发菩提心，是最起码的前提。其他要求如下：（一）早上第一次受戒的时候，受戒之前不能吃早餐；（二）受戒之前要洗澡，如果实在条件不允许，也一定要清洗五支——脸部、双手、双脚。（三）如果只受一天的戒，那就很简单，只需按照仪轨念诵就行。如果是受一年、两年、五年或终身，每月在有佛经规定的初八、十五、三十，以及其他功德殊胜的日子——初十、二十五、二十九，或任选其中固定的任何一天或几天。则在第一次受戒的时候要按照自己的选择发心，然后一次性受持。以后每月的斋戒日，就只需自己在释迦牟尼佛像前念仪轨受持即可。如果不是每个月的某几天，而是终身每日受持这八条戒，就不叫八关斋戒，而变成了一种居士戒。守持这种戒律的居士，叫“果目”居士。（四）在第一次受戒的时候，假如这样发心：如果因为农历和藏历的差别等等而受错日子，或者忘记受戒，我可以第二天补受。我想也应该是可以的。还有，为了避免因为中秋节或除夕的时候受戒，而引起家人的不满与不理解，甚至对佛教的诋毁，就在第一次受戒的时候发愿：如果中秋与除夕的藏历和农历是同一天，我就发愿在之前的十四号与二十九号受戒，除了这两个特殊日子以外，我都按照正常的日子受戒。但是，倘若第一次受戒的时候没有这样的思想准备，而在事到临头的时候，想临时改变受戒日期，肯定是不行的。（五）受戒日期的计算，最好以藏历——根据时轮金刚的历算方式计算出的日历——为依据。首先，因为时轮金刚的历算方式是佛宣说的。也就是说，在全世界的所有日历当中，唯有藏历才是佛教的日历，其他的农历、阳历、阴历都跟佛教没有什么关系。（六）佛经讲过，受戒的时候，受戒者的位置必须低于传戒者的位置。如果是在佛像前受戒，佛像也要放于高处，并在佛像前尽量地设置供品——花、水、香、灯等等。设完供品之后，面朝佛像与善知识磕三个头，然后既可以双手合十，也可以双手交叉，并念诵三遍仪轨。在第三遍结束的同时，受戒者就得到了戒体。最关键的是发心，一个是发出离心和菩提心；另外一个是发誓：从此时到明天日出之间等等的时间里，我一定要严守八关斋戒。

**学处** 杀生、不予取、邪淫、妄语、饮酒、歌舞打扮、高广大床、非时食（过了中午以后，不能吃固体的食物与能充饥的牛奶、酸奶等饮料。下午可以喝茶、喝水。正午时间的规定，有两种参照方法：一种是真太阳时。在成都，是下午一点零四分，但为了保守起见，超过一点钟以后，不要吃东西。）

**功德** 第一个比喻：即使印度恒河等四大河流的河水能用一杯或一滴的计量单位来估量，守持一天八关斋戒的功德也无法衡量、不可思议。第二个比喻：如果南瞻部洲坐满了阿罗汉，有人终身以各种各样的珠宝、食品、衣物等等供养如此之多的阿罗汉。其功德，也不如守持一天八关斋戒功德的千分之一、万分之一，乃至十万分之一。佛经上另一个比喻：有一个人在一个又一个大劫期间，以遍满三千大千世界的各种金银珠宝供养十方三世诸佛，其功德与末法时代于一昼夜中仅仅守持一条戒的功德相比，受戒者的功德也远远超过供养者的功德。此比喻说的是仅仅守持一条戒，而不是八关斋戒。可想而知，如果每月坚持守持八关斋戒的八条戒，其功德就更不用说了。

**仪轨：**于三宝所依处前随力供上供品，脱鞋，五支（两手、两足、脸）沐浴，向三宝及上师顶礼，两膝着地、合掌，发出离心及菩提心。于上师或三宝所依处前诵此文：大德（导师）一心念我，我名\_\_\_\_\_\_，从此时起终身皈依佛，两足尊；皈依法，离欲尊；皈依僧，众中尊。请大德（导师）从此时起，乃至明日日出时止，摄我为八斋戒者（诵三遍）。此乃方便（师说），善哉（自说）。

次诵：愿师（导师）念我，往昔圣者阿罗汉如何断除杀生而不杀生，如是我名\_\_\_\_\_\_，亦从此时起，乃至明日日出时止，断除杀生而不杀生，我以此第一支，向圣者阿罗汉之学处随修、随学、随作。此外，往昔圣者阿罗汉如何断除盗取，非梵行，妄语，谷酒、酒粉、能醉、放逸之物，歌舞、音乐、华鬘、涂香、饰件、涂色，高广大床、非时食而不食非时食。如是我名\_\_\_\_\_\_，亦从此时起，乃至明日日出时止，不盗，不非梵行，不妄语，不饮谷酒、酒粉、能醉、放逸之物，不作歌舞、音乐、华鬘、涂香、装饰、涂色，不坐卧高广大床，不非时食，我以此八支向圣者阿罗汉之学处随修、随学、随作（诵一遍）。

此乃方便（师说），善哉（自说）。

**针对失坏律仪的对治：**

**对治1：**我们应该时时自我检查，看是否失坏了四根本戒(杀、盗、淫、妄)。 如果失坏了其中之一，不要就此放弃，而应精勤守护其余三条根本戒。 倘若破戒，一定要如理加以忏悔。很多上师都说过:具戒而心怀傲慢的人，不如破戒而至诚忏悔的人。从一开始受戒就没有失坏过，当然好;失毁了戒律但能如理忏悔，同样好。若发自内心忏前戒后并真心随喜其他具足戒律的人，那么自己也就成为具戒者。 进入大乘菩萨道后，若退失了愿行菩提心，则一定要在昼夜六时(晨 朝、日中、日没、初夜、中夜、后夜)内加以忏悔，才不至于犯根本罪。 （摘自希阿荣博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对治2:**《前行备忘录》中说，倘若破了戒律， 一定要如理加以忏悔。一开始受戒就没有失坏 过的人，是树立佛陀法幢者，又是摧毁魔幢者; 即使失毁了戒律、但能如理忏悔的人，也是树立法幢者、摧毁魔幢者。（摘自《前行广释》）

**对治3（zckb**）：毁坏戒律之后，没有去认知到它的过患，没有真正地忏悔，这个时候就会真正的断缘了，就没办法获解脱了。这里我们要了解，一方面我们对戒律要认真地守护，另一方面如果违犯了戒律的话，应该依靠各自的传统来忏悔。别解脱戒律通过别解脱戒律的忏悔的方式，菩萨戒通过菩萨戒的忏悔的方式。

当然最好是平时好好地去保护正知正念，不要违犯戒律，不要退失菩提心。这当然需要大量工作来保护戒体。平时要做很多的准备，要发愿、要闻思、不断地去内观。如果发现可能对自己的戒律有害、对菩提心有害，就尽量开始调整，这样是非常好的。

如果是犯了戒，就马上通过强大的厌离心忏悔破戒之过，如果有了忏悔还是可以的。因为法的力量还是可以完完全全清净破戒的过失。所以说毁坏戒律是断缘——断了解脱的机缘。但有的时候也是可以忏悔的，关键是我们有没有忏悔的心。从一方面来讲，犯戒或者犯完戒之后不忏悔，都是愚痴心在作怪。在《极乐愿文大疏》当中说忏悔是对治什么的?忏悔是对治愚痴的。所以说如果是你犯了戒之后懂得忏悔，那还是智者的行为。你知道这个不对，马上依靠如理如法的方式去忏悔，这个也是可以的。

在这个世间上，有些高僧大德、护法居士， 不管是别解脱戒、菩萨戒，一直没有毁坏过， 这种人就像莲花般出淤泥而不染，非常清净， 来世会直接前往清净刹土。而有些人由于种种原因，戒律有所损坏，但自己有惭愧心、后悔 心，后于相关所依面前又再次受戒，这也属于具戒者。否则，戒律毁坏若一直没有恢复，就 不可能有真实的修行机会。

**8、失毁密乘誓言** 失毁誓言主要是指密乘戒律的。前面是显宗的戒律，这个是密乘戒律。

所有密乘戒都包含在身语意的誓言中。身誓言指不凌辱上师和金刚道友的身体。语誓言指不泄露上师和金刚道友叮嘱保密的话等; 意誓言，涵盖在守护十种秘密及不扰乱上师、金刚道友的心当中。（摘自希阿荣博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大圆满前行引导文》：如果进入密乘后以上师和金刚道友为对境而破三昧耶戒，那么不仅自食恶果而且也殃及他众，当然也就断绝了成就的缘份。**

《前行广释》：(这是讲密乘戒。)自己接受密乘灌顶之后，就有守护誓言的要求。一旦进入了密乘，以对自己有三法恩（赐予密法、灌顶、窍诀）

的金刚上师，及同行道友为对境，而破了三昧耶戒，那么不仅会自食恶果，而且也将殃及他众，当然也就断绝了成就的缘分。 法王如意宝为主的很多上师说，从不严格的角度来讲，对事物的实有执著不算破誓言。 然而，你若对密宗金刚上师有严重矛盾，后来一直没有忏悔，或与金刚道友之间互相抵触， 把他当成不共戴天的怨敌来对待，这就叫做破誓言。 虽然密宗有无数的誓言， 包括身口意的誓言，还有二十七种誓言、十四种誓言等不计其数，但是法王如意宝每次灌顶、 传密法时都强调，倘若金刚道友之间发生口角， 或者不说话，按理来讲，没过夜之前必须忏悔; 如果没有做到这样，平时若有互相不说话的情 况，则不能进入密宗的坛城，或者共同闻受密法。 上师 如意宝一再讲过，尤其对上师和道友有矛盾的， 绝对不能听密法，历来都是如此，这个大家一 定要记住!

下面对十四条戒律分别进行说明：--（这一部分详细内容可以选择不念）

一、诋毁上师

这是十四条戒律中最严重的。首先，我们应当了解什么是上师。关于上师的概念，有些不同的提法。在很多密宗的论典中讲了六种上师：“一般引导誓言灌顶师，酬忏师与令解心续师，以及窍诀传承六上师。”其中引导师为引入法门的上师；誓言灌顶师为赐授灌顶的上师；酬忏师为忏悔罪业的上师；令解心续师为传授密乘续部的上师；窍诀传授师为传授修法诀窍的上师；一般传承上师为稍得法恩的诸大善知识。在大幻化网等续部的解释中也讲了这六种上师，但并没有说诋毁六种上师，都会有相同的结果。而各种观点的不同也正在于此。宁玛派虽然承认对此六种上师，都不能诋毁，但并没有明确地说，诋毁这六种上师中任何一种，都会违犯此戒。

诋毁三恩德上师是肯定犯戒的。在很多经论中之所以单独列出三恩德上师，至少说明诋毁这三种上师的后果，比诋毁其他上师更为严重。

不论观点如何，显宗的《律经》在遇到此类问题时，是以最保守的要求为准绳的。所以，我们在这个问题上，也应参照最严格的要求执行。即不毁谤所有的上师，包括显宗的上师，这是最安全的方法。如果毁谤了任何上师，都应以违犯根本戒的要求来进行忏悔。在戒律方面，千万不要随意轻率，还是越保守越好。

所以，为了预防犯戒，密宗三番五次地提醒大家，一定要在依止上师之前，再三地进行观察，以防止出现严重的后果。即使在显宗方面，虽然要求不是这么高，但最好还是采取谨慎的态度。在已经建立师徒关系以后，无论出现什么情况，无论上师如何显现，我们都只能看上师的功德，而不能观察其过失与不足。这也是目前汉地所存在的最严重的问题。无论哪一种戒律，犯戒的人必须精神正常。如果精神不正常，即使身口等作出违犯戒律的事，但因为心里没有这样的想法，就不算犯戒。

二、违如来教

1、必须建立在违背三种戒律（别解脱戒、菩萨戒、密乘戒）的基础之上，违背其他经书上的内容，不能归于此戒条；2、必须是明知自己所做的行为会违犯戒律；3、必须是以毫无顾忌的轻视心态违越这些戒律，才算违背此戒。比如在违犯盗戒及酒戒时，如果明知偷盗不对，却满不在乎地认为：偷盗又有什么了不起，犯戒并不值得大惊小怪；或者认为：虽然佛陀在小乘经典中规定不能喝酒，但喝酒也不会阻碍解脱道，所以喝酒也是情理之中的事等等。有这样的轻视心理，就算违背此戒条。如果没有轻视之心，比如：如果有人在想喝酒的时候，心想：虽然喝酒是不对的，但是酒的魅力实在是太大了，我实在抵挡不住诱惑，真是很惭愧。如果以这样的心态喝酒，虽然违犯了别解脱戒，却没有违犯此戒条。但是，如果有轻视的念头，即使是别解脱戒中最轻微的戒条，比如过午不食，如果认为此戒并不可怕，继而胆大妄为，就犯此戒条。

三、嗔恨道友

宁玛派的观点认为：凡是入密乘者，都称之为金刚道友，都是犯戒的对境。而对在同一上师前接受灌顶的道友犯戒，其结果就更为严重。但是，作为道友必须具备密乘戒，如果对方已经失去密乘戒，就不属于金刚道友。怎样作就算是犯戒呢？如果仅仅有嗔恨心，但是并没有打骂的行为，是不会犯根本戒的。但在嗔恨心的前提下，只要有打骂中的任何一种行为，都算犯戒。这里所指的骂，必须是在对方已经听见，并且了知自己在遭受辱骂的条件下，如果对方没有听见，比如耳朵失聪，也不算是犯根本戒。别解脱戒中也有类似的规定，比如犯妄语戒，也必须对方能够听见，如果对方听不见，也不算犯戒。如果没有嗔恨心，只是出于利益对方的目的，就像母亲打儿子一样地打骂道友，就不算犯戒。因此，犯戒的界限是：1、对境为密乘道友；2、对方具有密乘戒；3、明知对方是密乘道友及具有密乘戒；4、在嗔恨心的摄持下，并具备打骂的行为；5、如果骂对方，必须对方能听见并听懂。如果其中一个条件不具备，虽然有过失，但不算犯根本戒。

四、舍弃慈心

犯戒的对境为任何一个众生，而不是指所有的众生。也就是说哪怕仅仅是对一个众生舍弃慈心，都应当算犯戒。我们也知道，要对所有的众生都舍弃慈心是很难的。无论多么凶狠恶毒的人，都会有慈悲的对象，比如自己的父母、子女等等。所以，这里指的是任何一个众生。这条戒是比较容易违犯的，不能驾御自心的凡人，只要一冒火，在丧失理智的情况下，就会犯此戒条。怎样算是舍弃慈心呢？如果发愿：即使我有朝一日能够度化他，能够利益他，也对他置之不理。或者是希望某一个众生远离一切快乐，恒时遭受痛苦，有这样的嗔恨心态就算舍弃慈心。平时吵架、打架，虽然会有暂时的嗔恨心，但不一定会这样发愿，只有极其下劣凶狠的人，才会有这种念头。犯戒的界限有两条：1、对方是任何一个生命；2、不需要任何行为，只要有这样的发心就足够了。违犯这条戒的同时，也违犯了菩萨的根本戒。修学过大乘佛法的人，比如：闻听过《入行论》或者菩提心修法、四无量心修法的人，自己如果有一些体会，一般不会违犯这条戒。如果有这样的想法，其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我们一定要杜绝这种念头。

五、舍菩提心

胜义菩提心是不可能舍弃的，所以这里所指的菩提心，是世俗菩提心。具体地说，也就是愿行菩提心中的愿菩提心。因为，虽然舍弃了行菩提心，比如布施、持戒、忍辱等，但如果心中仍有为度化众生而成佛的想法，就不会犯此根本戒。但是，如果舍弃了为度化众生成佛的念头，就像一张纸被烧毁后，上面的字迹都荡然无存一样。所有的一切修持、一切努力，都随着这个念头的失去而土崩瓦解。如果因为懒惰或者遭受欺侮，比如自己本来一心一意地利益他人，却遭到他人的恶意中伤，就有可能万念具灰地认为：度化众生太难了，我还是洁身自好，明哲保身，自己修行自己成就吧。如果有了这种念头，就违犯此根本戒。

违犯这条戒的同时，也违犯了菩萨戒。如果因为一念之差，而同时违犯两种戒是愚不可及的。我们要知道，如果舍弃了愿菩提心，就如同磁盘被格式化后，所有的信息都不复存在一样。自己通过多年的闻思修行所建立的一切功德，都会随之而彻底坍塌、尽付东流。所以，一旦有舍弃菩提心的苗头产生，就一定要毫不留情地将其掐断，万万不可铸成大错。

六、诋毁宗派

也就是诋毁自他宗派。关于这里所指的对境，也有不同的说法，有人认为自宗是指佛教，他宗是指外道。也就是说，即使毁谤外道也算违犯此戒。另一种说法认为，自宗是指密宗，他宗是指显宗。在自他宗派中，不包括外道。这两种说法中的第二种是正确的。由此可见，此戒的对境，是指自声闻道至大圆满，所有大小乘的佛法，但不包括外道。

什么样的行为就可以称为诋毁呢？如果对某个教派具有嗔恨心，或毫无根据地信口雌黄，说某教派的教理不是佛所宣讲的，比如认为某部经典不是佛宣说的等等。当然，如果你有确凿的、有说服力的证据，可以证明你的看法，那么站在实事求是的角度上，说出你的观点倒也无妨。但是，如果随意言说诸如密宗并非佛所宣说之类的语言，即使他没有灌顶，没有趋入密宗，不会犯密乘戒，但也有很大过失。如果有了密乘戒，就无疑已经犯戒了。

诋毁他宗是否需要对方听见呢？有人认为，可能需要对方听见，但在这一点上，我们没有看到明确的根据。所以，无论在对方是否能听见的场合，我们都应当注意，不可诋毁其他宗派。绝对不可谤法，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论典是否属于对境的范畴呢？如果是正确的论典，比如《中论》、《入行论》等等，虽然属于论典，但其真正的含义与佛所说的没有差别，如果随意毁谤这些论典，说其见解是一派胡言等，也违犯此戒。如果只是开玩笑，则不会违犯此戒。对整个经论没有信心是不犯戒的，只要没有诋毁的行为就可以。显、密、净、禅都是正法，绝不可诋毁。

在犯此戒的同时，也犯了谤法的严重罪业，也就是同时有两条罪业降临在自己的相续中。大家务必要规行矩步，三思而行，切忌毁谤佛法！这是第六条根本戒。

七、泄露秘密

所谓秘密，是指其他不了解密乘见解的人不能接受的，密宗不共同的观点、修法、行为。这样的做法并不是指密宗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缺陷和错误，害怕被他人了知。但众生的根基是不同的，在时机没有成熟的时候，向某些人透露密宗的一些超胜其他宗派的不共见解，反而会导致他人的反感。

如果没有遵守密宗的要求，而泄露了秘密，就会犯此戒条。那么，泄露秘密的对方包括哪几种人呢？1、是没有得过任何灌顶的人；2、如果泄露秘密之后，对方因不能接受深奥的观点，有可能产生邪见的人；3、虽然得受过灌顶，但只得过宝瓶灌顶的人，只能为其传授相应的生起次第修法。类似圆满次第、大圆满的修法，就不能为其传授；4、失毁密乘根本戒，却不愿忏悔的人。当然，如果失坏了密乘戒，却愿意诚心忏悔的人，不在此范围内。

另外，在以下六个条件都具备的情况下，才会违犯此戒：1、泄露秘密的对方必须是以上所讲的四种人之一；2、对方必须生起邪见；3、明知对方会生起邪见。如果因为自己事先没有料到对方会生起邪见，而对方却生起了邪见，也不会犯此戒；4、对方必须听懂；5、没有特殊需要。比如：传法对象中的大多数，都能严护戒律、依教奉行，只是个别人的根基还不太相应，在此情况下，为了大多数人的利益，也可以考虑针对多数人而传授密法；6、所泄露的内容，必须属于密法不共同的观点、修法等。比如大圆满前行中的人身难得、寿命无常等等，不属于不共同的观点，如果他人对此生起邪见，就不算犯戒。

这条戒虽然不是很容易毁犯，但是，如果随意对毫无密法基础的人讲说甚深见解，也有可能会犯此戒条。大家还是应当引起足够的重视。

八、诋毁五蕴

密宗认为，身体是五方佛的坛城。一切都是清净的。如果有人认为，身体是不清净的、是无常的，不可能是五方佛的坛城，在这种情况下，就会诋毁五蕴。戒律中认为，燃指供佛、绝食、过午不食等等都违犯此戒。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能守持八关斋戒，不能以手指供佛。为了佛法、为了修法而承受苦行，密宗也是极力赞叹的，密宗也有不净观的修法，无常的修法。

如果认为：从胜义谛（究竟、实相）的角度来观察身体，也不可能是佛的坛城，这种观点肯定是不了义的，是佛陀针对某些人的根基而言的，事实并非如此。这种想法已经与密宗的根本观点背道而驰了，在此基础上诋毁五蕴，摧残身体，则犯此戒。有关此戒的界限，在有些经书上讲得不是很明确，只是片面地宣讲苦行、自杀是犯密乘戒，但自杀是否一定犯密乘根本戒呢？不一定。如果认为身体不是佛的坛城，在此基础上自杀，则违犯密乘戒。如果只是因为一时想不开而自杀，虽然有罪过，具备了杀死一个人的一半的罪过（因为不是杀他人，而是杀自己，所以不具备杀一个人的完整罪过。）但与犯密乘根本戒毫无瓜葛，所以没有犯失此戒。这是第八条根本戒。

九、于法生疑

这条戒律与第八条有相似之处。犯戒的对境也就是外境自身所摄诸法。密宗认为，无论外境，还是自身，都是本来清净的，是佛的坛城，所谓五蕴也就是五方佛。如果认为从胜义谛的角度来观察，诸法也不可能是佛的坛城，这是佛为了度化某些众生而采用的权巧之说，实际上并非如此。即使对密乘观点持怀疑态度，也算是犯戒。

所谓怀疑包括两种怀疑，因明中是这样划分的：比如说：有为法是无常。针对这个立宗，进而产生两种怀疑。一、有为法是无常吗？也许是。二、有为法是无常吗？可能不是。如果对密乘的观点产生第二种怀疑，就会犯戒。在学密法之前，很多人对密乘的观点根本不懂，也就谈不上犯戒，只是在了解密乘的观点之后，继而生起怀疑，则违犯此戒。在没有精通密乘的观点之前，如果认为：虽然我现在对密乘的理论不能理解，但这是佛的观点，既然是佛的观点，就应该是正确的。在将来闻思了密乘的经典以后，我会慢慢明白的，就不会犯戒。只有在过分相信自己五根的前提下，将自己所感受的幻觉执为万法的本来面目，随意解释佛的本意，排斥密乘的见解，则必然犯戒。此为第九条根本戒。

十、不度恶者

犯戒的对象即恶毒者。包括“三宝上师怨敌二，破誓退密反抗者，入聚会列害众生，成具誓敌唯造罪，以及三恶趣众十。”对于这十种有情，如果具备了度化的能力、条件，却没有付诸实施，就算犯戒。象我们这些一般的凡人，根本没有度化他众的能力，佛也不会勉为其难，强迫我们去度化，所以，这不是针对我们而言的。

有一点需要强调的是，如果是为了保护佛法和众生的利益，使他们改邪归正，而与这类人有身语方面的接触，则没有罪过。

此戒有两个层次，第一、是针对具备降伏能力的成就者而言，如果没有度化恶毒者，则为犯戒；第二、是针对普通的学密者，如果对十种恶毒者在表面上也与他们融洽相处，亲密无间，发表面上（身语）的慈悲心，则为犯戒。这是第十条根本戒。

十一、揣度正法

犯戒的对境为空性。前面所讲的第九条的对境是本净光明，是从现象的角度而言的。这里所讲的空性，是与中观应成派，或与般若波罗密多所抉择的空性比较接近的大空性。如果以普通的逻辑，也即因明中所讲的逻辑，去推导远离一切戏论、不可思、不可言的大空性，最后得出结论说：所谓的空性，并不是远离一切戏论的，而是象小乘所抉择的无我，或者中观自续派前期所抉择的单空等等，则犯此戒。这并不是要求我们必须精通或者证悟远离一切戏论的大空性，如果不懂则不会犯戒。这是第十一条根本戒。

十二、令信士厌

也即遮止他人的信心。犯戒的对境即是对三宝，特别是对密法具有信心的人。

如果当事人通过一些手段，比如口中言说不中听的语言，以身体奋力殴打等等来侮辱他人，以达到阻碍他人信心的目的。使其心生厌烦，退失信心，离密乘道，则犯此戒。

违犯此戒必须具备三个条件：1、对境为有信心的众生；2、必须是为了阻碍信仰，令其退失信心而故意采取手段。如果没有动机，只是在无意间使他人对大乘法等生起厌恶，不算犯戒；3、仅仅有发心不会犯戒，必须有身语的行为；4、他人退失信心的结果已经成立。

正常的学佛者一般不会犯此戒，但是，因为教派之间的争斗，偏袒之心极为增盛的人有可能会违犯此戒，所以还是应该引起重视。这是第十二条根本戒。

十三、不受圣物

所谓圣物，也即誓言物。誓言物有两种：一、受用誓言物；二、使用的誓言物，如铃、杵、天灵盖等法器。如果认为受用誓言物极为肮脏，或者认为使用铃杵、手印等是多此一举，实际上并不需要，只须修行即可，在此念头摄持下而拒绝誓言物，就会犯戒。

像酒、肉等饮食受用，在修证没有达到一定境界，能力有限的情况下，绝不能肆无忌惮地饮用和食用。会供的时候，对待酒类，只须用手指沾在酒里，然后涂在嘴唇上；对待肉类，也只须吞服象苍蝇腿的体积一般大小的肉。虽然从世人的角度来说，这谈不上是喝酒吃肉，但却足以表示已经接受誓言物。即使密宗，也非常反对随意享用誓言物。象铃杵天灵盖等法器，作为密法修行人，平时可以供在供桌上，即使没有这些法器，只要你没有拒绝的态度，也不算犯戒。

密宗所特有的甘露丸，虽然是用各种药材制成，但其中也包含了受用誓言物的成分，包括莲花生大师等持明者的甘露。一般人在特定的时间，比如会供时接受甘露丸，就可以表示接受受用誓言物，也就不会犯此戒条。

誓言物的接受方式是随接受人的具体情况而定的。有两种人可以不正式接受誓言物：第一种是初学者，即还没有能力接受誓言物的人，对他们就不必强求；第二种是修行已臻顶峰阶段的修行人。在他的境界中，肉和甘露与糖、水果等都是等同一味，没有分别的。既然如此，就没有必要接受誓言物。而处于两者之间的修行人，就应该接受誓言物。

之所以要接受誓言物，其目的是为了强行推翻我们从无始以来所建立的清净与不清净的分别念，通过此举接受本来平等的观念，对修行能起到促进的效果，最后达到证悟大平等的目的。作为初学者，因为接触不到诸法的本来面目，根本无法了知万法的本性。但是，如果执着于自己的感官，认为受用誓言物不仅仅从现象而言，其本体也是不清净的，就已经与密宗的观点大相径庭，所以就会犯戒。这是第十三条根本戒。

十四、诋毁女性

犯戒的对境：是指所有的女性。因为，在末法时代，以各种身份度化众生的度母、空行母等比比皆是。与男性相比，女性当中所占的比例更大。在任何场合，都有可能出现空行母的化身。如果随意毁谤整个女性，就有可能在不经意间毁谤了金刚亥母、白度母、作明佛母等佛的化身。

犯戒的界限包括四个条件：1、对方必须是所有女性。虽然毁谤一个女性，但必须建立在指责所有女性过失的前提下；2、具有言说过失的动机；3、毁谤的内容是所有女性的过失；4、对方必须听见。当这些条件满足时，即犯第十四条根本戒。

此十四条根本戒是密宗最基础的戒律，凡是密法的修行人，都必须对此戒律恪守不渝，以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态度，小心翼翼地护持此戒。如果违犯，就应当悬崖勒马，尽快忏悔。虽然忏悔的方法五花八门，但金刚萨埵的修法是最普遍、最殊胜的（其具体修法，在即将整理出的加行修法中有详细说明。）借助于该修法，在具备四力的情况下，洗心革面，悔过自新，就能将功折罪。无论犯了多么大的罪业，都能彻底忏悔清净。这也是密宗超胜之处的具体体现。

要学习密宗，必须接受约束，然而，你所获得的回报也是不可估量的。

##### 犯戒的七条界线

、1、犯戒能否最终成立，观待于当事人的犯戒行为是否被强烈的贪心或者嗔恨心等烦恼所摄持。

2、犯戒能否最终成立，还取决于当事人是否清醒地了知对境。

3、如果戒条要求具备身体的行为；

4、如果属于意识行为的犯戒，其犯戒的界线一般是指，假使将一昼夜的二十四小时划分为六等分，则其中每一等分或者阶段为四小时，如果在一个阶段，也就是四小时之内，当事人对自己的行为产生了悔改之心，已经决意痛改前非，就不会彻底破戒；但是，如果超过四小时，却始终没有悔改之意，反而视若儿戏，甚至引以为荣，就会犯戒；

5、如果发生了犯戒行为，且在四小时之内没有进行对治，则会犯戒。还有一点就是，所有的犯戒，都要求当事人必须精神正常，并且是存心有意而为；

6、如果在事发当下，当事人不仅没有后悔心，甚至还存在着满足的快意，且符合以上条件，就肯定会犯戒。请大家注意，这里所说的后悔心，不是指事后的后悔，而是指犯戒当下的后悔。譬如，当下生起后悔心，立即放弃犯戒的行为；

7、每一种戒条都有特定的忏悔时间界线，如果超过这一时间点，就再也无力挽回犯戒的事实。这时除了励力恢复，便别无它途，否则，就只有在无数个来世中抱恨终天了。

Zckb的辅导：（时间不够可以选择忽略此项）

进了密乘、得了灌顶之后。有些可能是比较浅的灌顶，没有密乘戒律的，这样的灌顶也有。绝大多数都是在灌顶的同时接受密乘戒律，都是必须守护誓言的。所以只要你进入密宗如理如法得到灌顶之后，就要守护誓言。当然你如果在灌顶的时候，大部分条件都不具备的话，也不一定得灌顶。没得到灌顶也不可能有戒律了。但是如果你如理如法地受了灌顶了，这同时也就得到密乘的戒律了，你就要守护这样一种戒律。

所以首先要学戒，学了之后要去守护，尽量不要去违犯。如果违犯了要去忏悔，这一系列的工作我们都要做。得灌顶并不是是捡个便宜，之后什么都不去承担，戒律也不受，啥都不去做。有些人是这样的心态去灌顶的，也是这种心态让自己的亲人去灌顶的，他就觉得这个是好事。肯定非常好的事，但关键是你得到灌顶之后还有责任，就是要去守护戒律。如果你自己守护不了，或者说你的家人根本不知道，守护不了，像这样还是暂时不要让他去好一点。一些共同的上师的讲座，或者其它一些公开的课，这些没有什么压力、责任的可以去。伴随着得灌顶的同时是有一种责任的。

所以说密乘戒律很微细。当然这些戒律很容易犯，马上忏悔的话，也可以清净的。或者每天我们可以安排一些百字明来念，如果我们安排一些忏悔的话，每天都念，每天都忏悔，也是可以清净的。因为密乘戒律容易犯，也是容易忏悔、容易清净的。

但是这里面所讲的是微细的因果，我们一般的凡夫根本做不到。完完全全守护是守护不住的。密乘戒律的本体是清净的见。一切都安住在清净观当中，一切都是大平等、大清净。你要安住的好，密乘戒就守护的很圆满。全是在这么高的高度上去安住的戒律。所以连阿底峡尊者他老人家那样的大德、大成就者，受了三戒之后别解脱戒是完全没有犯过，这个百分之百是肯定的；菩萨戒有的时候犯了，犯密乘戒每天都是不断地出现。但是尊者说，我从来没有让这些犯戒的过患过夜。也就是他在睡觉之前都要做一次忏悔。

但我们认为自己很清净，今天一天清清净净地过了，我们比阿底峡尊者还厉害？不是。其实我们都不了解很多的戒律。我们犯了都不知道，还认为自己很了不起。阿底峡尊者学得很好，他知道戒律是很细的，所以他就说我每天都犯很多，反而我们这种凡夫人傻傻的什么都不知道，觉得自己还很清净一样。其实每天都在不断地犯。

但是阿底峡尊者告诉我们，他从来没有让犯戒过夜。这一点我们要知道，我们也不要让它过夜，在睡觉之前做个忏悔，念一些百字明、忏悔文，忏悔一天当中违犯的戒律、这是很有必要的。所以我们经常要修金刚萨埵、要修忏悔。尤其是进了密乘得了灌顶之后，忏悔之王、百字明，金刚萨埵的仪轨，短短的这些每天都要念，每天都要做一些忏悔，就是为了所违犯的誓言可以清净，这方面很有必要。

这个地方比较严重的、最关键是缘上师和金刚道友破了三昧耶戒，就是很严重的。如果对给你灌顶的、给你传窍诀、传续部的三恩德的金刚上师生起邪见、打骂，这个是严重的破戒行为。这个一般来讲我们可能是不太容易造，当然也不是百分之百。有些人可能刚开始没有生邪见，后面生邪见的也有。我们对自己的金刚上师，一定要再再地去发愿、观清净观，千万不要生起大的邪见，乃至于打骂、诽谤等等，这方面是绝对不能做的。

还有一个对境就是金刚道友，这个比较容易犯。因为上师的功德很明显，所以我们都是仰视的，还是比较容易保持信心的。而道友是我们天天接触的，和我们自己没有什么差别的。就觉得道友可以随便缘他生烦恼、生恶心，这个是很危险的。所以以金刚道友为对境破戒这一条，是比较容易犯的。

所以第一个对治的方法就要在金刚道友之间观清净心，消化我们的情绪和烦恼，不要让这些产生不好的看法和行为。还有一个方法就是每天要做忏悔。如果这些都做到了，其实也不是那么可怕。的确从某个角度来讲是很可怕，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些该做的做到了，因为修行是要经常的安住正知正念。比显宗的修法还要严格的是密宗的修法，所以我们更加要谨慎地去观待金刚道友和金刚上师。还有对密法不要生邪见、不要泄露秘密。如果把大的方面做到了，基本上还是可以的。小的方面其实我们也没有能力，平常做些忏悔的，应该说是问题不大的。

破了三昧耶戒的话，不仅是自食恶果，而且殃及他众。这是讲进了密乘后以上师、以金刚道友为对境而破三昧耶戒，不仅是自食恶果，自己犯了戒律会堕恶趣，而且会殃及他众。尤其是一个坛城当中的金刚道友，或者通过密法来做连接的一些金刚道友，有一种内部的戒律、有一个连续性，我们的关系从善法来说很紧密，因为大家共同护戒，也可以相互的帮助。反之如果有一个人犯了戒律，就不是单单一个人犯了戒律，会影响到其他人。

后面在讲金刚萨埵的时候，比喻就好像住在一个洞里面的青蛙，如果一只身上生了疮，就会感染所有的青蛙。有点类似于传染病一样，如果在一个封闭的场合当中，一个人有了病源，不单他一个人生病，其他的人逐渐也会被感染。因为是通过一个坛城、一个上师的紧密性的联系，所以好也是生生世世当中做道友相互帮助，不好也是会影响到其他人。

一个人犯了密乘戒，破戒的晦气会影响到其他人。这个时候我们平常也要多忏悔，即便是没有犯戒律也要多忏悔。因为有可能我没有犯，但其他的金刚道友可能是犯了戒了，在不知不觉当中，就传染给了我，如果我自己每天坚持修一些忏悔的话，那么这些犯戒的晦气不会影响到我。相当于服用了某种解药，或者服用了抗生素、打了预防针了。这样的话，即使有其他人在生病，我是可以抵抗住的，所以忏悔是很重要的，否则当然也就断绝了成就的缘分。

如果你破了誓言，尤其是过了忏悔期的话（有些时候是三年为期），不管怎么样都要堕恶趣，通过地狱受苦的方式来消尽业。在这个之前都是可以通过念金刚萨埵等各式各样的方式来做一些忏悔。所以失坏誓言也要看，严重的话，当然就是断缘心，断除解脱的缘分。不是那么严重的话，我们每天可以忏悔的，也不是说一旦失坏了誓言就解脱灯灭了。

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刚刚讲的时候是通过两个方面来讲，一个是很严重的，这个方面叫断缘心；还有一方面讲，还没那么严重的时候，我们可以通过这样一种应对，去避免发展成了一种很严重的状态，如果违犯之后我们要马上去对治、忏悔。有些地方讲，是没有对治的，没对治的意思是已经发展为严重的状态了。可以对治的时候就是我们现在可以提前预防，提前修一些做好准备。

针对此项断缘心其对治方法是：

对治：上等持戒者不间断念诵本尊心咒，中等者在每月十五、三十或昼夜六时念诵，下等者每个月里有念诵，极下等者每季度有念诵，最下等者也要在每年神变月里念诵，努力做到如此定期念诵不间断。进入密乘后以上师和金刚道友为对境破三昧耶戒，后果极其严重，守持戒律，务必慎而又慎。 （摘自希阿荣堪布《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

清净破戒罪过主要有四种方法：（一）以证悟空性的智慧来清净；（二）以禅定的能力来清净；（三）以世俗菩提心的能力来清净；（四）以伟大的行为来清净。

**结语**

**上述八种无暇远离妙法，称为解脱灯灭。**

**《大圆满前行引导文》：上面的八种无暇是远离了妙法的状态，所以称之为解脱灯灭**。

Zckb：断缘心是断除了解脱的缘分，解脱的灯已经灭掉了，处在黑暗的状态当中。灯是光明的意思，解脱灯灭就处在愚痴黑暗当中了，这就是一种无暇。这八个方面我们要知道，尽量安住在法义当中，就断除了无暇。

上述这八种无暇远离妙法，也称为“解脱 灯灭”，一旦具足这些违缘，解脱就没有希望了。 所以，作为有正知正见的修行人，务必要仔细 观察，千万不要让这些邪行与自相续并存。若 能如此，行住卧一切行为都会快乐，不仅今生快乐，乃至生生世世都不会有任何隐患。如佛 经中云:“勿随邪业，行住卧安，世世无患。”《法 华经》亦云:“长夜安隐，多所饶益。”因此， 修行好的人，包括他的面容、语言等，都没有 什么忧愁，而修行不好的人，始终会有焦虑、 痛苦、悲哀、伤心。所以，大家要想尽办法令佛陀的教诲甘露与自心完全相应，这样一来， 才会过着快乐悠闲、非常有意义的生活。

获得暇满人身是无数世行善避恶、积累福报的结果。此暇满一旦失去， 想再得，难。得闲暇，需要守护清净戒律;得圆满，须广积布施等福善;而要得暇满人身，还必须有清净的发愿。

首先，获得闲暇的因是守护戒律。阿底峡尊者说过:自从我进入别解脱 门之后，可以说是一尘不染;对于菩萨学处，偶尔出现过一两次过失;而步 入金刚乘以后，零零碎碎的过失屡有出现。戒律就像是在陷阱周围拉上警戒 线，好让我们知道此处不可逾越，否则就会掉进陷阱里。小乘、大乘、金刚 乘，如此多的戒律也就意味着我们需要躲避如此多的陷阱，真真是如履薄冰，而我们平日的言行却是多么随意、不拘小节。想到这些，就会深深感受 到:仅仅是再得闲暇，都难上加难。

即便有可能具备戒律清净这一获得闲暇的因，但是获得圆满的因—— 上供三宝、下济贫乞等善法又有多少呢?是否还有得到暇满人身的清净发愿呢?

对我们来说，此生是千载难逢、失不复得的，所以一定要抓住这一生的机会离苦得乐。从前，噶当派的金厄瓦格西为珍惜暇满人身，日夜专心修法，很少睡眠。他的上师仲敦巴格西对他说:“你还是应当休息一下。”他回答道:“是的，只不过这暇满人身实在太难得了。”金厄瓦格西一生当中念了九亿遍不动佛心咒。

具体说到如何修持，别的我们暂且不说，修大圆满法，除极少数上根利智的弟子外，一般人都要严格地按照次第从前行开始修持。如果前行的基础没有打好，一般得不到大圆满的灌顶;即使得到了，也不会有多大效果。跳过前行而直接修正行，如在空中盖楼一般。相反，如果前行修法的基础扎实，证悟大圆满并非难事。历史上有不少修行者就是在修持大圆满前行的过程中显现开悟的。

当年法王如意宝在喇荣五明佛学院传讲大圆满法时，要求所有启请大圆满传承与灌顶的弟子务必先完成前行修法。如果情况特殊，未修完前行而获得传承与灌顶的弟子，则必须发愿在最短时间内修完前行。

对真正的修行者来说，前行法不是修一遍、两遍，而是贯穿整个修行过程。华智仁波切在每一座修法中都认真修前行，他时常握紧拳头用力捶打胸口并大喊“阿西瑞(努力)”，以提醒自己时刻保持正念。

前辈大德的行持给我们以永不竭尽的鼓舞和启发。我们应当怀着真正的 谦卑、感激和珍惜之心，开始修习前行。

前文中我们讲到，修前行最好能上座和座间修法相结合。拿“暇满难得”来说，最好有固定的时间以禅坐的方式反复思维八无暇、十圆满、暂生 缘、断缘心，一条一条仔仔细细去观修，直到有了清晰强烈的觉受，打心眼 里觉得此暇满人身稀有金贵，心里很欢喜很珍惜，舍不得再把它浪费在琐事上。其他修法也都以此类推。

座上观修，想得越具体越深入越好，这不仅是修出离心，也是在训练定 力和观察力，为后面不共内前行以及大圆满正行的修法打基础。你必须要注意力高度集中，心无旁骛，并且有极其敏锐的观察力，才能把皈依境、坛城、密密麻麻数不清的佛菩萨、本尊、空行、种子字等观想出来。仅仅观想出大致的形象还不够，还要反复串习，细微处如佛菩萨身上的服饰花纹、佩带的璎珞珠宝，珠宝的光芒，乃至皮肤的光泽、毛孔，都最好能做到栩栩如生，历历如在目前。这样的佛菩萨不是一尊两尊，而是如海般无边无际，全部要观想出来。观想越是结实确凿，就越能体会现象世界的虚幻。这听上去似乎矛盾，但就是这样。

这种观修需要怎样的定力和观察力，可想而知，而如此强大的定力和观 察力，是一点一点训练出来的。怎么训练?可以从共同外前行入手，由易到 难，由简入繁。

我们应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安排一天一座、两座乃至若干座修法。关键是要持之以恒，并且要有信心有决心非修出个成效来不可。不知大家有没有想过，为什么自己修了很久却总也没什么效果?因为你从一开始就没相信自己真能修出成果来。坦率地说，我们当中有多少人真相信自己这辈子就能解脱、就能成佛?我们在上师面前求了即身成佛的法门，可是我们不相信即身成佛这种事能发生在自己身上。

信心不是嘴上说相信，是心里认定一件事就豁出去做，不计较要为此付出多少代价，没想过这事会办不成，也没想过还可以选择不做。因为你愿。 愿不仅是愿望，还是愿意，千肯万肯，拿什么去交换都不可惜。大家天天念叨往生极乐世界，可真要说现在就能去极乐世界，你去不去?十个人里大概有九个不去，还有一个在说:去那儿看看就回来行吗，这边还有好多事没做完呢

修法要有信愿。大圆满是即身成佛之法。如果从外前行第一座修法开始，就对此坚信不疑，有一座算一座，有一天算一天，没有哪座哪天是不算数的。另外，真舍得把这辈子花在修行上。果真能如此，一定成就。

**参考文献：**

[1]《大圆满前行广释》索达吉堪布讲

[2]《前行备忘录》作者阿琼堪布，索达吉堪布译

[3]《大圆满前行广释辅导》智诚堪布讲解

[4]《前行笔记之耕耘心田》希阿荣博堪布

思考题：

1、谈谈您如何在日常生活中补救失坏的律仪。如果你已经受戒，说说您受戒前后的变化。

2、对灌顶，有人趋之若鹜，有人则是谈虎色变，您是如何看待的？未来有机会接受灌顶，您会如何做？

3、对密乘根本誓言您如何看待，您认为密乘誓言是束缚还是自解脱之因？为什么？